

附件 1

山西省洗（选）煤厂及配煤型煤 加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考核定级 办法

（试行）

山西省洗（选）煤厂及配煤型煤加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考核定级办法

第一条 为进一步提升全省洗（选）煤厂及配煤型煤加工企业安全管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山西省安全生产条例》、《选煤厂安全规程》（AQ1010--2005）、《煤炭洗选工程设计规范》（GB50359--2016）等规定，结合全省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全省所有合法生产的洗（选）煤厂及配煤型煤加工企业（以下简称“洗选加工企业”）。

第三条 考核定级标准执行《山西省洗（选）煤厂及配煤型煤加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要求及评分方法（试行）》（以下简称《评分方法》）。

第四条 申报安全生产标准化等级的洗选加工企业必须同时具备《评分方法》设定的基本条件，有任一条基本条件不能满足的，不得参与考核定级。

第五条 洗选加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等级分为一级、二级、三级 3 个等级，所应达到的标准为：

一级：洗选加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考核评分 90 分以上（含，下同）。

二级：洗选加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考核评分 80 分以上。

三级：洗选加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考核评分 70 分以上。

第六条 洗选加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等级实行分级考核定级。

一级标准化申报洗选加工企业由所管辖的市应急管理局负责初审，省应急管理厅组织考核定级。

二级、三级标准化申报洗选加工企业由所管辖的市、县（区、市）应急管理局负责初审，二级由市应急管理局组织考核定级，三级按照监管权限分别由市、县（区、市）应急管理局组织考核定级，考核定级结果上报省应急管理厅备案。

第七条 洗选加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考核定级按照企业自评申报、检查初审、组织考核、公示监督、公告认定的程序进行。洗选加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考核定级部门原则上应在收到洗选加工企业申请后的 60 个工作日内完成考核定级。

1. 自评申报。洗选加工企业对照《评分方法》全面自评，形成自评报告，填写洗选加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等级申报表，依拟申报的等级自行或由隶属的企业向负责初审的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2. 检查初审。负责初审的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主管部门收到企业申请后，应及时进行材料审查和现场检查，经初审合格后上报负责考核定级的部门。

3. 组织考核。考核定级部门在收到经初审合格的洗选加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等级申请后，应及时组织对上报材料进行审核，并在审核合格后，进行现场检查，对申报企业进行考核定级。

对自评材料弄虚作假的洗选加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主管部门应取消其申报安全生产标准化等级的资格,认定其不达标。洗选加工企业整改完成后方可重新申报。

4. 公示监督。对考核合格的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考核定级部门应在本级官方网站向社会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对考核不合格的,考核定级部门应书面通知初审部门按下一个标准化等级进行考核。

5. 公告认定。对公示无异议的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考核定级部门应确认其等级,并予以公告。

第八条 洗选加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等级实行有效期管理。一级、二级、三级的有效期均为三年。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洗选加工企业要重新开展自评申报工作。

第九条 对达不到三级标准化等级的洗选加工企业,依法责令其停止生产、进行整改。

待整改完成后,根据前款由洗选加工企业提出三级标准化等级申请,所辖市、县(区、市)应急管理局进行初审,并组织考核定级,达到三级标准化等级方可组织生产,否则继续停产整改。

第十条 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洗选加工企业的监管。

1. 取得安全标准化等级的洗选加工企业应加强日常检查,每月至少组织一次全面的自查,并在等级有效期内每年年底汇总全年自查结果形成自查报告,向予其考核定级的安全生产标准化部门报送。

2. 对取得安全标准化等级的洗选加工企业应加强动态监管。强化动态达标，持续保持考核定级时的安全生产条件，不断提高安全水平。各级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主管部门应结合分级监管原则，每年按一定比例对达标企业进行抽查。发现已不具备原有标准化水平的企业应降低或撤销其取得的安全标准化等级。

3. 对发生生产安全死亡事故的洗选加工企业，各级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主管部门应立即撤销其取得的安全标准化等级，并及时将相关情况报送原等级考核定级部门，由其进行公告确认。

4. 对安全标准化等级被撤销的洗选加工企业，实施撤销决定的标准化工作主管部门应依法责令其立即停止生产，进行整改，待整改合格后重新提出申请。

5. 各市、县（市、区）应急管理局应每年通报一次辖区内洗选加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考核定级情况，以及等级被降低和撤销的情况，并报送省应急管理厅。

第十一条 建立安全生产标准化激励机制，鼓励洗选加工企业提取标准化专项奖励资金，提高标准化奖励资金在结构工资中的占比，充分调动洗选加工企业干部职工开展达标建设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第十二条 各市、县（市、区）应急管理局制定的本辖区洗选加工企业有关安全考核办法与本办法不相符的依照本办法执行。

第十三条 本办法由省应急管理厅、省地方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局负责解释。

第十四条 本办法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试行。

附件 2

山西省洗（选）煤厂及配煤型煤 加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要求 及评分方法

（试行）

目 录

第 1 部分	总 则	1
第 2 部分	安全管理体系	6
第 3 部分	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	9
第 4 部分	安全培训及特种作业人员管理	12
第 5 部分	洗选工艺及机电设备管理	14
第 6 部分	瓦斯煤尘管理	22
第 7 部分	消防管理	24
第 8 部分	放射源及危险化学品管理	26
第 9 部分	作业场所职业危害管理	28
第 10 部分	储装运系统安全管理	30

第 1 部分 总则

一、基本条件

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洗（选）煤厂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1. 证照、手续齐全合法有效；
2. 洗（选）煤厂及煤棚（仓）的设计、施工必须由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承担，并通过竣工验收；
3. 洗（选）煤厂生产、运输、储存物品的火灾危险性类别，厂房、仓库的耐火等级，建（构）筑物疏散及安全出口的设置须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选煤厂建筑结构设计规范》（GB50583）和煤炭行业有关防火规范的规定。
4. 建立厂长安全生产承诺制度，厂长每年向全体职工公开承诺，牢固树立安全生产“红线意识”，及时消除事故隐患，保证安全投入，保护职工生命安全。

二、等级设定

洗（选）煤厂安全生产标准化等级分为一级、二级、三级，一级为最高级。

三、工作要求

1. 建立和保持

洗（选）煤厂是创建并持续保持标准化动态达标的责任主体。

应通过实施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规范行为、控制质量、提高装备和管理水平、强化培训，使洗（选）煤厂达到并持续保持安全生产标准化等级标准，保障安全生产。

2. 目标与计划

制定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年度计划，并分解到相关部门严格执行和考核。

3. 组织机构与职责

有负责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的机构，各单位、部门和人员的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职责明确。

4. 安全生产标准化投入

保障安全生产标准化经费，持续改进和完善安全生产条件。

5. 技术保障

健全技术管理体系，完善工作制度，开展技术创新；作业规程、操作规程及安全技术措施编制符合要求，审批手续完备，贯彻执行到位。

6. 现场管理和过程控制

加强各生产环节的过程管控和现场管理，定期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自检工作。

7. 持续改善

洗（选）煤厂取得的安全生产标准化等级，是洗（选）煤厂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主管部门在考核定级时，对洗（选）煤厂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现状的测评，是对洗（选）煤厂执行《安全生

产法》等相关规定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情况的考核认定。取得等级的洗（选）煤厂应在取得的等级基础上，有目的、有计划地持续改进工艺技术、设备设施、管理措施，规范员工安全行为，进一步改善安全生产条件，使洗（选）煤厂持续保持考核定级时的安全生产条件，并不断提高安全生产标准化水平，建立安全生产标准化长效机制。

四、洗（选）煤厂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

洗（选）煤厂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包括以下部分：

1. 安全管理体系。
2. 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
3. 安全培训及特种作业人员管理。
4. 洗选工艺及机电设备管理。
5. 瓦斯煤尘管理。
6. 消防管理。
7. 放射源及危险化学品管理。
8. 作业场所职业危害管理。
9. 储装运系统安全管理。

五、洗（选）煤厂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分方法

1. 洗（选）煤厂安全生产标准化考核满分为 100 分，采用各部分得分乘以权重的方式计算，各部分的权重见表 1。

2. 按照洗（选）煤厂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包含的各部分评分表进行打分。各部分的评分标准及评分办法见附表 2~表 10。

表 1 洗（选）煤厂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分权重表

序号	名称	标准分值	权重（α）
1	安全管理体系	100	0.15
2	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	100	0.15
3	安全培训及特种作业人员管理	100	0.10
4	洗选工艺及机电设备管理	100	0.16
5	瓦斯煤尘管理	100	0.13
6	消防管理	100	0.10
7	放射源及危险化学品管理	100	0.08
8	作业场所职业危害管理	100	0.08
9	储装运系统安全管理	100	0.05

3. 各部分考核得分乘以该部分权重之和即为洗（选）煤厂安全生产标准化考核得分，采用式（1）计算：

$$M = \sum_{i=1}^9 (\alpha_i M_i) \quad (1)$$

式中 M ——洗（选）煤厂安全生产标准化考核得分；

M_i ——安全管理体系、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安全培训及特种作业人员管理、洗选工艺及机电设备管理、瓦斯煤尘管理、消防管理、放射源及危险化学品管理、作业场所职业危害管理、储装运系统安全管理等 9 个部分的安全生产标准化考核得分；

α_i ——安全管理体系、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安全培训及特种作业人员管理、洗选工艺及机电设备管理、瓦斯煤尘管理、消防管理、放射源及危险化学品管理、作业场所职业危害管理、储装运系统安全管理等 9 个部分的权重值。

4. 在考核评分中，如缺项，可将该部分的加权分值，平均折算到其他部分中去，折算方法如式（2）：

$$T = \frac{100}{100 - P} \times Q \quad (2)$$

式中 T —实得分数；

Q —加权得分数；

P —缺项加权分数（缺项权重值乘以 100）。

评分表中（表 2 至表 10）缺项时，参照上式计算。

六、型煤配煤加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分方法。

型煤配煤加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分方法参照洗（选）煤矿工艺相近的评分标准执行。

表 2 安全管理体系标准化评分表

项目	项目内容	基本要求	标准分值	检查方法及评分办法	得分
一、 安全管理工作机制 (35分)	管理机构	选煤厂必须设置安全管理机构，并配备适应工作需要的安全生产人员。	5	查资料。未设置扣 5 分。	
	管理制度	1. 各项安全管理制度齐全，并严格执行落实。安全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办公会议制度、安全隐患排查制度、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安全规程措施编制、逐级审批、贯彻制度、安全生产奖惩制度等； 2. 各项安全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要有相应的记录； 3. 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必须现场悬挂。	10	查资料和现场。缺一项制度扣 3 分；未按规定审批扣 2 分；无记录一项扣 2 分；安全生产责任制现场未悬挂，一处扣 1 分。	
	规程	1. 每个操作工种必须有本工种的操作规程； 2. 操作规程每年必须进行一次审核修订，并组织学习； 3. 操作规程编制、修订必须经过审核签字； 4. 各工种操作规程现场悬挂。	10	查资料和现场。少一项规程、措施扣 3 分；未组织学习扣 2 分；未定期审核修订扣 2 分；现场未悬挂，一个工种扣 1 分。	
	措施	1. 易燃易爆区域、大型检修、高危作业必须制定专项安全技术措施（易燃易爆区域包括瓦斯煤尘易积聚区、易燃易爆危化品使用及储存区；大型检修包括主要设备更换、抢修、检修；高危作业包括高空、受限空间、动火、起吊、特种设备操作）； 2. 措施必须经过审批签字； 3. 工作前要组织所有参与工作人员进行学习并签字。	10	查资料和现场。无专项措施的一项扣 3 分；措施未审批签字的一项扣 2 分；未组织学习签字扣 2 分。	
二、 应急管理工作机制 (20分)	管理机构	1. 建立应急救援工作日常管理领导机构、工作机构和应急救援指挥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工作需要，职责明确； 2. 有固定的应急救援指挥场所。	5	查资料和现场。无相应机构扣 5 分。	
	管理制度	建立健全以下制度： 1. 事故监测与预警制度； 2. 应急值守制度； 3. 应急信息报告和传递制度； 4. 应急投入及资源保障制度； 5. 应急预案管理制度； 6. 应急演练制度； 7. 应急救援队伍管理制度； 8. 应急物资装备管理制度； 9. 安全避险设施管理和使用制度； 10. 应急资料档案管理制度。	5	查资料。每缺 1 项制度扣 2；制度内容不完善 1 处扣 1 分。	

表 2 安全管理体系标准化评分表（续）

项目	项目内容	基本要求	标准分值	检查方法及评分办法	得分
二、应急管理 工作机制（20分）	基础保障	1. 配备应急救援物资、装备或设施，建立台账，按规定储存、维护、保养、更新、定期检查等； 2. 有可靠的信息通讯和传递系统，保持最新的内部和外部应急响应通讯录； 3. 配置必需的急救器材和药品。	2	查资料和现场。不符合要求 1 处扣 1 分。	
	紧急处置	明确授予带班人员、班组长、瓦斯检查工、调度人员遇险处置权和紧急避险权。	2	查资料。权力未明确扣 2 分。	
	应急预案编制与实施	1. 编制或修订原则： （1）按照《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编制应急预案，并按规定及时修订； （2）按规定组织应急预案的评审，形成书面评审结果。评审通过的应急预案由选煤厂主要负责人签署公布，及时发放； （3）应急预案与选煤厂所在地上级监管部门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相衔接。 2. 按照应急预案和灾害预防与处理计划的相关内容，针对重点工作场所、重点岗位的风险特点制定应急处置卡。 3. 按照分级属地管理的原则，按规定时限、程序完成应急预案上报并进行告知性备案。 4. 选煤厂发生事故在第一时间启动应急预案，实施应急响应、组织应急救援；并按照规定时限、程序上报事故信息。	3	查资料和现场。未编制应急预案扣 3 分；应急预案修订不及时扣 2 分；应急预案有欠缺 1 处扣 1 分；应急预案未组织评审不得分；评审证据资料、签署和发放管理环节 1 处不符合要求扣 1 分；应急预案发放不及时扣 1 分；应急预案未与政府预案相衔接扣 1 分；未按照规定上报、备案不得分；查现场不符合要求 1 处扣 1 分。	
应急演练应急演练	1. 有应急演练规划、年度计划和演练工作方案，内容符合相关规定。 2. 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所有综合应急预案和专项应急预案演练。 3. 预案及演练、灾害预防和计划实施由主要负责人组织；记录详实完整，并进行评估、总结。 4. 资料归档保存完整，保存期限不少于 2 年。 5. 管理档案内容完整真实（应包括组织机构、工作制度、应急预案、上报备案、应急演练、应急救援、协议文书等）管理规范。	3	查资料。演练和计划的实施组织主体不符合要求不得分；其他 1 处不符合要求扣 1 分；未按要求归档保存扣 1 分。		

表 2 安全管理体系标准化评分表（续）

项目	项目内容	基本要求	标准分值	检查方法及评分办法	得分
三、现场安全环境（45分）	现场条件	工作现场符合安全作业条件： 1. 厂房内照明设施完好，光线充足；窗玻璃齐全、完整、清洁； 2. 地面做到“四无”（无积煤、无积水、无积尘、无杂物）； 3. 设备做到“五不漏”（不漏煤、不漏水、不漏油、不漏电、不漏气）； 4. 噪音、粉尘符合《选煤厂安全规程》的规定； 5. 采暖设施完善，能正常使用； 6. 物件吊挂稳固、无高空坠物危险、物件摆放牢靠无倾覆危险、安全通道畅通等； 7. 工业广场：厂区内整洁、无杂物、无积水、无死角；备品、备件、材料入库入棚，无法入库入棚的要实行定置管理，摆放整齐、标识清楚，要有防腐防锈保护措施； 8. 厂区内的地沟及直径大于200mm的孔洞均要求有盖板。	10	查现场。一处不符合扣1分。	
	建筑防腐	1. 建筑物必须坚固安全。厂房结构无倾斜、裂纹、风化、下塌现象； 2. 受腐蚀介质侵蚀的厂房，应根据腐蚀介质及其对厂房的作用条件，结合所在环境及自然因素等采取相应防腐蚀措施，并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工业建筑防腐蚀设计规范》GB50046的有关规定。	15	查现场。建筑物一处不符合扣5分；防腐一处不符合扣1分。	
	安全防护	1. 各种设备的传动部分必须安设可靠的防护装置，网孔不得大于50mm×50mm； 2. 升降口、大小孔洞、楼梯、平台、走桥必须加设栏杆。进出口处，栏杆应当拆卸方便，使用后可以及时恢复。严禁从高处向下乱扔物品。并应满足以下要求： （1）当平台、通道及作业场所距基准面高度小于2m时，防护栏杆高度应不低于900mm； （2）当距基准面高度大于等于2m并小于20m的平台、通道及作业场所的防护栏杆高度应不低于1050mm； （3）在距基准面高度不小于20m的平台、通道及作业场所的防护栏杆高度应不低于1200mm； （4）洞孔周边宜设挡水台，挡水台高度不宜小于100mm，设备洞孔周边与设备之间大于150mm时，应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封堵。在预留设备洞口周边，应设活动栏杆或采用活动盖板封闭； （5）踢脚板顶部在平台地面之上高度应不小于100mm，其底部距地面应不大于10mm，踢脚板宜采用不小于100mm×2mm的钢板制造； （6）在室内的平台、通道或地面，如果没有排水或排除有害液体，踢脚板下端可不留空隙。	20	查现场。一处不符合扣2分。	

表 3 安全风险分级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标准化评分表

项目	项目内容	基本要求	标准分值	检查方法及评分办法	得分
一、 风险评价制度与方法 (25分)	制度建设	制定风险评价管理制度，并明确风险评价的目的、范围、频次、准则及工作程序。	10	查风险评价管理制度。未制定制度扣 10 分；制度中未明确风险评价的目的、范围、频次、准则及工作程序，一项不符合扣 1 分。	
	职责分工	明确各部门及有关人员在开展风险评价过程中的职责和任务。	5	查风险评价机构职责。未明确各部门及有关人员的职责和任务扣 1 分；企业负责人没有组织开展风险评价工作，或不了解风险评价工作情况，一项不符合扣 2 分；安全管理人员不了解风险评价制度内容扣 1 分。	
	评价范围	<p>风险评价的范围应包括：</p> <p>(1) 规划、设计和建设、投产、运行等阶段；</p> <p>(2) 常规和非常规活动；</p> <p>(3) 事故及潜在的紧急情况；</p> <p>(4) 所有进入作业场所人员的活动；</p> <p>(5) 原材料、产品的运输和使用过程；</p> <p>(6) 作业场所的设施、设备、车辆、安全防护用品；</p> <p>(7) 丢弃、废弃、拆除与处置；</p> <p>(8) 企业周围环境；</p> <p>(9) 气候、地震及其他自然灾害等。</p>	5	查风险评价记录和风险评价管理制度。缺一项扣 1 分。	
	评价方法	<p>根据需要，选择科学、有效、可行的风险评价方法，进行危险、有害因素识别和风险评价。常用的评价方法有：</p> <p>(1) 工作危害分析（JHA）；</p> <p>(2) 安全检查表分析（SCL）；</p> <p>(3) 预危险性分析（PHA）；（4）危险与可操作性分析（HAZOP）；</p> <p>(5) 失效模式与影响分析（FMEA）；</p> <p>(6) 故障树分析（FTA）；</p> <p>(7) 事件树分析（ETA）；</p> <p>(8) 作业条件危险性分析（LEC）等方法。</p>	5	查风险评价管理制度。未按规定选用何种风险评价方法扣 2 分；评价人员不清楚或未掌握选定的风险评价方法，1 人次扣 1 分。	

表 3 安全风险分级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标准化评分表（续）

项目	项目内容	基本要求	标准分值	检查方法及评分办法	得分
二、 风险评价 (15分)	定期评价	依据已确定的评价方法、评价准则，定期进行风险评价。	10	查风险评价记录。未按制度规定频次定期进行风险评价扣 5 分。	
	控制措施	记录重大风险，制定风险控制措施。	5	查重大风险记录及控制措施。未记录重大风险扣 5 分；未制定风险控制措施扣 5 分。	
三、 风险控制 (15分)	分级管控	根据风险评价的结果，建立重大风险清单、安全风险清单，进行分级管控；结合实际情况，确定优先顺序，制定措施消减风险，将风险控制在可以接受的程度；风险控制措施符合标准要求。在选择风险控制措施时应考虑：可行性、安全性、可靠性。应包括：工程技术措施、管理措施、培训教育措施、个体防护措施。	8	查风险分级管控清单。无清单扣 8 分；分级管控层级不明确（领导层、管理层、员工层的责任部门、责任人）扣 5 分。	
	教育培训	应制定风险管控培训计划，将风险评价的结果及所采取的控制措施对从业人员进行宣传、培训，使其熟悉工作岗位和作业环境中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掌握、落实应采取的控制措施。	7	查风险管控培训计划及记录，询问岗位人员本岗位风险及控制措施。没有风险管控培训计划，或培训记录缺少风险评价内容，一项扣 5 分；岗位人员不了解本岗位风险及控制措施，1 人次扣 2 分。	
四、 隐患排查与治理 (15分)	职责分工	1. 建立隐患排查治理长效机制，成立以主要负责人为组长的隐患排查治理领导组。	4	查隐患排查制度。未成立隐患排查治理领导组扣 4 分。	
		2. 对照风险分级管控清单，建立隐患巡查制度，逐级针对风险点、管控措施的落实进行全覆盖排查，重点针对管控责任、管控措施、安全确认、设施完好等方面查找隐患。	4	查隐患排查记录。无记录扣 4 分。	
		3. 所有隐患必须闭环管理。	4	查隐患清单及现场。无清单扣 4 分；未实现闭环管理一项扣 2 分。	
		4. 严格执行新建、改扩建工程安全“三同时”制度。	3	查现场、资料。不符合“三同时”规定，有一项次扣 3 分。	

表 3 安全风险分级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标准化评分表（续）

项目	项目内容	基本要求	标准分值	检查方法及评分办法	得分
五、重大危险源监管（20分）	制度建设	建立重大危险源管理制度，确定企业的重大危险源。	5	查管理制度。无制度扣5分。	
	基础管理	1. 重大危险源应登记建档，进行定期检测、评估、监控。	5	查资料和记录。未建档扣5分；未定期检测、评估扣2分。	
		2. 将本单位重大危险源及有关安全措施、应急措施报地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5	查备案记录。未备案扣5分。	
		3. 重大危险源的防护距离应满足国家标准或规定。不符合国家标准或规定的，应采取切实可行的防范措施。	5	查相关记录。无整改计划、防范措施不落实，一项扣5分。	
六、风险信息更新（10分）	适时组织	按规定适时组织风险评价工作，识别与生产经营活动有关的危险、有害因素。	3	查记录。未按规定进行危险、有害因素识别，扣3分。	
	定期检查	每年评审或检查风险评价结果和风险控制效果。	3	查记录。未进行评审或检查扣3分。	
	及时辨识	在下列情形发生时及时进行风险辨识评价： （1）新的或变更的法律法规或其他要求； （2）操作条件变化或工艺改变； （3）技术改造项目； （4）有对事件、事故或其他信息的新认识； （5）组织机构发生调整	4	查记录。未及时进行风险评价扣4分。	

表 4 安全培训及特种作业人员管理标准化评分表

项目	项目内容	基本要求	标准分值	检查方法及评分办法	得分
一、安全培训（70分）	基础保障	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	10	查资料。未组织安全生产教育扣 10 分；无培训计划扣 5 分。	
		建立健全安全培训管理制度及考核办法。	5	查资料。无制度扣 5 分；无考核办法扣 3 分。	
		按规定提取培训经费，做到专款专用。	5	查资料。未按照规定提取培训经费并使用扣 5 分。	
	档案管理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档案，详细、准确记录培训的时间、内容、参加人员以及考核结果等情况。	5	查资料。未建立培训档案扣 5 分；档案资料不全扣 2 分。	
	效果评价	对岗位从业人员，抽取一定比例的人员进行本职工作所需的安全生产知识考试。	8	抽取一定比例的人员进行抽考（笔试或口试）。1-10%不合格扣 2 分；10%-20%不合格，扣 5 分；20%以上不合格扣 8 分。	
	班组培训	1. 岗位安全操作规程； 2. 岗位之间工作衔接配合的安全与职业卫生事项。	3	查资料。每缺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车间培训	1. 工作环境及危险因素； 2. 所从事工种可能遭受的职业伤害和伤亡事故； 3. 所从事工种的安全职责、操作技能及强制性标准； 4. 自救互救、急救方法、疏散和现场紧急情况的处理； 5. 安全设备设施、个人防护用品的使用和维护； 6. 车间安全生产状况及规章制度； 7. 预防事故和职业危害的措施及应注意的安全事项。	5	查资料。每缺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厂级培训	1. 本单位安全生产情况及安全生产基本知识； 2. 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 3. 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权利和义务； 4. 有关事故案例等； 5. 事故应急救援、事故应急预案演练及防范措施。	5	查资料。每缺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表 4 安全培训及特种作业人员管理标准化评分表（续）

项目	项目内容	基本要求	标准分值	检查方法及评分办法	得分
一、安全培训（70分）	知识更新	全厂职工每年都必须进行安全知识更新教育，接受教育时间每年每人不小于4天。	2	查资料。未开展安全知识更新教育扣2分；安全知识更新教育未覆盖全厂职工或接受教育时间不足扣1分。	
	新技术培训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或者使用新设备时，应当对有关从业人员重新进行有针对性的安全培训。	3	查资料。未开展培训扣3分；培训质量不高扣1分。	
	师带徒	完善和落实师傅带徒弟制度。	4	查资料。未开展师傅带徒弟制度扣4分；落实质量不高扣2分。	
	外来人员培训	将派遣劳务者纳入本单位培训管理体系，执行本单位培训管理制度（台账、档案等单列）。对于外来实习和参观人员要进行有关安全和可能接触到的危害及应急知识教育培训。	5	查资料。未将劳务派遣者培训纳入本单位体系扣3分；记录不全扣1分；未对外来实习和参观人员培训扣2分；记录不全扣1分。	
	持证上岗	单位主要负责人（厂长）、负责安全生产的负责人、总工程师需在规定的时间内参加由安全监管部门组织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并取得考核合格证。	5	查合格证。1人未取得合格证扣2分；扣完为止。	
		其他管理人员、技术人员、班组长需经培训并取得合格证。	3	查合格证。1人未取得合格证扣1分；扣完为止。	
岗位操作人员（巡检人员）需经培训并取得合格证。调整工作岗位或离岗一年以上重新上岗时，应当重新接受安全培训。		2	查合格证。1人未取得合格证扣1分；扣完为止。		
二、特种工管理（30分）	特殊工种	电工作业、电焊与热切割作业、放射源巡检工、瓦斯检查工需经培训，并取得特殊工作证件。	15	查证书。1项无证书扣5分；1人无证书扣2分。	
	特种设备操作工种	起重机械作业安全管理（A5）、指挥（Q3）及司机（Q4）人员需经培训并取得相应证件。	5	查证书。1项无证书扣2分；1人无证书扣1分。	
		锅炉及压力容器作业安全管理（A3）、司炉（G1、G2或G3）、压力容器操作（R1）人员需经培训并取得相应证件。	5	查证书。1项无证书扣2分；1人无证书扣1分。	
		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安全管理（A8）及司机（N2、N3或N5）需经培训并取得相应证件。	3	查证书。1项无证书扣2分；1人无证书扣1分。	
	电梯安全管理（A4）及电梯司机（T3）需经培训并取得相应证件。	2	查证书。1项无证书扣2分；1人无证书扣1分。		

表 5 洗选工艺及机电设备管理标准化评分表

项目	项目内容	基本要求	标准分值	检查方式及评分方法	得分
一、洗选工艺 (20分)	基础管理	有完善的生产管理机构，职责明确。	3	查资料。无机构扣 3 分。	
		生产管理制度健全，有完善的生产管理和考核制度，责任明确并落实到位。	6	查资料。无制度扣 6 分。	
		建立健全调度会议制度，并做好记录。	3	查资料。未建立制度扣 3 分；无记录扣 3 分。	
	现场管理	工艺流程完善合理，生产运行状态稳定可靠，符合工艺及技术经济指标要求。	8	查现场。有一处不符合扣 3 分；确定为严重问题的一处减 4 分。	
二、指标管理 (5分)	机电事故	无重大机电事故。	1	查记录。对出现重大机电事故扣 1 分。	
	设备完好	综合设备完好率大于 95%。	1	查报表及现场。主要设备一台不完好扣 0.5 分；设备完好率不达标扣 1 分。	
	设备待修事故	设备待修率低于 5%，机电设备事故率低于 1%。	1	查报表及现场。设备待修率每增 1%扣 0.5 分；设备事故率每增 1%扣 0.5 分。	
	标准化自检	应建立机电管理质量标准化自检机构和管理考核办法并认真落实。	1	查资料。无机构扣 0.5 分；无检查标准扣 0.5 分；无落实扣 1 分。	
	计划检修	应制定设备大中修计划，并完成 90%以上，并做到记录完整，措施齐全。	1	查资料。无计划扣 1 分；未完成 90%以上扣 0.5 分；无检修记录扣 0.5 分。	
三、机电基础管理 (6分)	组织机构	建立健全机电设备管理机构，责任明确。	2	查资料。无机构扣 2 分。	
	机电管理制度	应建立健全各项机电管理制度，包括： 1.设备包机和巡回检查制度； 2.停送电管理制度； 3.特种设备管理制度； 4.检修工作票和停送电票制度； 5.设备定期检修制度； 6 设备运行、维护、保养、改造制度； 7.高、低压配电室管理制度； 8.电气焊作业管理制度； 9.机电事故分析追查制度； 10.电气试验制度； 11.防爆电气设备管理制度； 12.机电设备管理考核制度。	2	查资料。制度不齐全，缺一项扣 1 分，但其它制度中包含所缺内容管理不扣分；没有审批和签发，一项扣 0.5 分。	

表 5 洗选工艺及机电设备管理标准化评分表（续）

项目	项目内容	基本要求	标准分值	检查方式及评分方法	得分
三、 管、 理（6分） 电 基 础	设备基础资料	应建立设备台账和设备档案，主要设备实现一台一档，并根据设备状况及时对台账、档案进行完善更新，做到账、档、物相对应，符合实际。	2	查资料。无设备台账扣 2 分；无设备档案扣 1 分；账、档、物每一处不对应扣 0.5 分。	
四、 特 种 设 备（7分）	特种设备	应建立特种设备台账和特种设备安全技术档案，并制定特种设备操作规程、安全管理制度、特种设备事故应急专项预案等。	2	查资料。无台账扣 0.5 分；无档案扣 0.5 分；无操作规程扣 0.5 分；无管理制度扣 0.5 分；无专项应急预案扣 0.5 分；台账、档案缺一项扣 0.2 分。	
		对特种设备应当按规定自行检查，并经常性的进行维护保养，并作好记录。	3	查记录。无自检记录扣 2 分；无维护保养记录扣 2 分。	
	特种设备应按照安全技术规范要求定期检验，并有检验记录，粘贴检验标志。	查记录。未按要求定期检验扣 3 分。			
	计量设备	应建立计量设备台账和档案。	1	查记录。无台账扣 1 分；内容有缺项每缺一项扣 0.5 分。	
		需送检的计量设备必须有检验记录。	1	查记录。无检验记录扣 0.5 分。	
五、 现 场 管 理（41分）	现场标识	机电设备要有设备铭牌、包机责任牌、技术状态牌（完好牌、待修牌、停用牌等），要标明设备编号、设备名称、设备型号、责任人等，且悬挂在显著位置。	1	查现场。三牌缺一种扣 0.5 分；内容缺一项扣 0.5 分；无悬挂在显著位置扣 0.5 分。	
		各种操作柜、开关、按钮、电源标识应齐全，仪器仪表应粘贴合格的检定标志。	1	查现场。缺一种标识扣 0.5 分；内容不正确扣 0.5 分；检定标志缺一种扣 0.5 分；检定日期过期扣 0.5 分。	
		各类管路走向、物料名称应符合规程要求。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 0.5 分。	
		设备库、备品备件库、油脂库、药剂库应有醒目标志，现场存放的工具、备品、备件应摆放整齐，有明显标志。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 0.5 分。	

表 5 洗选工艺及机电设备管理标准化评分表（续）

项目	项目内容	基本要求	标准分值	检查方式及评分方法	得分
五、现场管理（41分）	设备润滑	应建立健全设备润滑台账和设备润滑“五定”卡片。	1	查记录。缺一项扣0.5分。	
		油脂必须有生产厂家的产品合格证、出厂检验报告等资料，验收合格后应放入油脂库指定位置，油脂库内的润滑油必须分类放置，漏油、变形油桶不得入库。	1	查资料。油脂库无合格证和检验报告扣0.5分；未按规定存放扣0.5分；存在漏油的扣0.5分。	
		应制定旧油回收、复用管理办法，并认真落实。	1	查记录。无管理办法扣1分；无记录扣0.5分。	
	设备检修	设备检修必须执行选煤厂停送电管理制度，办理停送电手续。	2	查记录。无制度扣2分；缺一次记录扣0.5分。	
		严禁动火区域动火作业时，必须执行动火作业管理制度，按规定办理动火安全作业证。	2	查现场及资料。无制度扣2分；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检修高压、高温设备、容器和管道，应当首先采取泄压降温措施，方可进行作业，因检修需要需移动、拆除栏杆、安全罩、井盖、盖板、网格板等安全设施时，必须在其周围设置安全警示栏（带），并设专人值守，夜间还须设置安全警示灯等警示标志，检修结束后，应立即恢复原样和使用功能。	2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安全防护	各种设备的传动部分必须安设可靠的防护装置。网状防护装置的网孔不得大于50mm×50mm。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刮板输送机根据工作需要设置人行过桥，机头、机尾必须设置防护罩或栏杆。刮板输送机必须配备过载保护装置。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带式输送机的机头、机尾必须设置安全防护罩或栏杆，在机下过人的地方，必须设置安全保护板，如果输送机长度超过30m，必须设置人行过桥，带式输送机长度超过50m时，各重要工作地点，必须设置中间“紧急停机”按钮或拉线开关，倾斜带式输送机必须设置防偏、止逆和过载、防滑停机保护装置，带式输送机必须设置清扫器。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空气压缩机必须有压力表、安全阀，压力调节器必须灵敏可靠，安全阀调整压力范围不得超过额定压力的10%，风包上应当安装有动作可靠的安全阀、放水阀，并开设检查孔，风包出口管道应安装释压阀，释压阀的口径不得小于出风管的直径。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往复给煤机	吊架、漏斗、槽箱、拖板完整齐全，无开裂、变形、折断、严重磨损及破洞。给料闸板调整装置完好无损，动作灵活，定位可靠。偏心轮与拉杆不偏扭，转动灵活，与偏心轴连接紧固无松动。滑道无弯曲，踏面平整光滑，无严重磨损。两滑道平行，与基础联接坚固无松动。拖板往复灵活。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表 5 洗选工艺及机电设备管理标准化评分表（续）

项目	项目内容	基本要求	标准分值	检查方式及评分方法	得分
五、 现场管理 (41分)	圆盘给煤机	圆盘上平面水平，耐磨衬钳嵌紧固。弧形导料板式圆盘，弧形板耙齿与圆盘联接紧固。卸料刮板安装牢固，角度符合工艺要求。接水槽清理刮板不短缺和变形，与圆盘联接紧固，调料装置、槽体、接水槽完整齐全，无严重变形、开裂、破洞、严重锈蚀等现象。伸缩筒下沿平整无缺口，升降自如。升降调节装置完整齐全，调节螺杆转动灵活不弯曲，与槽体伸缩筒联接紧固不松动。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破碎机	破碎机各部件齐全完好，各零部件无开焊或变形，螺栓紧固。各部轴承润滑良好，不缺油。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跳汰机	跳汰机风水阀门转动灵活无泄露，压力表、指示灯、仪表指示清晰准确，筛板扇面平整，无破损、松动、堵塞等，托梁无断裂、变形等。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干法分选机	X射线干法分选机分选室内喷嘴板、溜槽衬板无开焊，分隔板无松脱、移位，喷嘴无堵塞，防护罩无损坏。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重介质旋流器	重介质旋流器机体安装牢固，无严重锈蚀现象，无变形、断裂、漏洞等现象，底流口、中心管、入料口、筒体内衬无严重磨损，压力检测装置准确。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浅槽分选机	机体完整齐全，无严重变形；安全防护、保护设施齐全可靠；各部位连接牢固；电动机、减速器完好，减速器油质油量符合要求；张紧装置完好，调整灵活，三角带完好、松紧适宜；刮板无严重变形、连接板固定螺栓紧固，刮板链的松紧适宜、刮板链轴销无松动或断裂。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粗煤泥分选机	机体无开裂、变形、严重锈蚀等现象，气动机构、电控系统、排料机构完好，喷嘴无堵塞、破损、缺失，各处压力、流量、密度、阀门开度符合要求，信号指示准确。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磁选机	运转平稳，筒体无破损、锈蚀现象，入料管无堵塞，一段、二段溢流面平稳，无翻花现象，电机减速器声音正常，润滑良好。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振动筛	运行平稳无异响，侧板、横梁、激振梁、入料箱无破裂，激振器安装牢固转动灵活，各运转轴无裂纹，支撑弹簧无缺失、断裂现象，筛板盲板无松动、损坏，筛上喷水无堵塞、丢失现象，各部位润滑良好。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表 5 洗选工艺及机电设备管理标准化评分表（续）

项目	项目内容	基本要求	标准分值	检查方式及评分方法	得分
五、现场管理（41分）	离心脱水机	运转平稳，机体无破损和严重腐蚀，电机皮带轮转动无摆动现象，筛篮和筛篮支架配合紧密，筛篮和刮刀间距符合要求，筛篮筛缝符合要求，卸料装置无磨损，各部位润滑良好。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胶带输送机	运转正常无异响，滚筒表面无严重损伤、凹凸不平等。带衬滚筒的衬带不松动，补胶滚筒的胶面不磨透。油冷电动滚筒不漏油，油位为其半径的三分之二。机头、机尾应设清扫装置，并保持良好接触，不磨清扫架。清扫装置须固定良好。胶带接头平直、牢固、卡子不脱扣，不残缺、松紧适宜。胶带胶接接头不得有脱胶和剥层现象。胶带不打滑，跑偏量以上胶带不超过滚筒和托辊边缘，下胶带不磨支架为合格 托辊齐全，转动灵活，每百米长度坏辊数少于3个。移动胶带轨道平直，轮子转动灵活，卸煤器操作灵活，清煤胶带不磨架。机架无变形、开裂和锈蚀处。拉紧装置完整齐全，动作灵活 低速和断带保护器灵活可靠。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刮板输送机	链、板无严重变形，松紧适宜。运转平稳不扭斜，不刮帮，不漂链。链的断面磨损度不超过原直径的20%。首、尾轮完整无缺，与环链配合良好，运转时不卡、跳，机体平直，无严重变形。铸石板不碎，不残缺，不松动。紧链装置调整灵活。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浮选机	浮选机搅拌装置转动灵活，叶轮安装牢固，定子和稳流板无磨损，电机皮带轮运转平稳，刮泡机构完整无异响，各部位润滑良好，零部件无变形现象。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压滤机	传动机构、液压机构、电控机构运转平稳，压滤机大梁、头板、尾板、滤板、滤布、入料软管、滑道无损坏，拉板小车及链条、压紧装置、液压站运转正常，压力符合要求，各部位润滑良好，各信号指示准确。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加压过滤机	自动操作系统、供风系统、液压系统、过滤系统运转正常，加压仓、上下闸板密封良好，各处压力、液位、频率、阀门开度符合要求，滤布、滤扇无破损现象，主轴运转平稳，仓内刮板机运转正常，各部位润滑良好，各信号指示准确。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空气压缩机	排气压力和温度在铭牌要求范围内，油滤、空滤不漏油、漏气，运转平稳，无异常声响。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表 5 洗选工艺及机电设备管理标准化评分表（续）

项目	项目内容	基本要求	标准分值	检查方式及评分方法	得分
五、 现场管理 (41分)	浓缩机	运转平稳,无跳动现象,机架无裂纹、变形、锈蚀、开焊等现象,液压系统、提把机构、转动机构完好,各处压力、电流符合要求,各部位润滑良好,各信号指示准确。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行车	钢丝绳无断股、缺油、打结现象,限位、制动灵活可靠,各梁和导轨无变形、断裂、磨损严重等现象,钩头锁片完好有效,电气制动控制、指示、接地可靠,无缺油现象。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绞车	滚筒、摩擦轮无严重磨损,无裂纹,边缘无破损,无异常声响。钢丝绳在滚筒上固定牢固,不打结。钢丝绳在摩擦轮上绕绳3.5--4圈,运转时不咬绳,无严重扭曲和变形,在一个捻距内,断丝断面同钢丝绳总断面之比不超过25%。信号装置清晰、准确、可靠。托辊、压辊完整齐全,润滑良好,转动灵活。拉紧装置完整齐全,调整灵活。绳长不少于5道,吊砣架不变形。调节余程不小于全行程的五分之一。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泵	运行平稳,泵体无裂纹、变形、漏料现象,冷却水、轴封水、填料完好无泄漏,轴承体、联轴器运转正常,压力、流量、温度、电流符合要求,各部位润滑良好,各信号指示准确。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气瓶管理	气瓶须装置防震圈、安全帽、减压器。减压器上应当设有安全阀。压力表完好。使用的乙炔瓶须直立放置,不能斜放,更不能卧放。氧气瓶与乙炔瓶的距离必须在5m以上。各类气瓶与明火的距离必须在10m以上。氧气瓶与乙炔瓶不能混存、混运。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电焊机管理	机壳有保护接地,防护罩、防护盖和电源箱完好;有过载自动保护;电缆接头必须用接线盒;电焊机零线不得利用任何设备及管路作为导体。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其他	其他设备需满足《选煤厂机电设备完好标准》。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六、 电气管理 (21分)	防雷接地	每年必须对全厂防雷接地系统进行检测,并留存记录。	2	查记录。无检测扣1分;记录不全扣0.5分。	
	设备接地	电气装置按照标准接地或接零,固定设备外壳必须直接重复接地,接地线的连接应牢固可靠,保证其电气连续性符合要求,钢接地线连接处应焊接,接地线与接地极的连接宜采用焊接,用螺栓连接时应设防松螺帽或防松垫片。电动机上的接地线应接在接地螺栓上。	2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表 5 洗选工艺及机电设备管理标准化评分表（续）

项目	项目内容	基本要求	标准分值	检查方式及评分方法	得分
六、 电 气 管 理 (21分)	生产照明	生产照明照度应符合《选煤厂安全规程》要求，易燃易爆区域应使用防爆灯具，照明线路要求整齐，照明、信号设施完整齐全，绝缘良好无明接头，固定照明不得用临时线。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用电管理	所有用电设施和线路绝缘必须良好，裸露带电导体应安装在有安全高度或有安全防护的场所，必要时设置安全遮拦和明显的警示牌。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各种电气设施的保护装置必须齐全，且灵敏可靠，禁止随便搭接电源和临时线路。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电动设备和电动照明设备拆除后，不能留有带电线头。各种线路不得和热力管路绑扎，车间各种开关配电箱应上锁，严禁用铁丝、铜丝等材料代替熔断器。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配电室管理	配电室应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 1.变电站运行岗位责任制； 2.变电站交接班制度； 3.设备巡视检查制度； 4.两票管理制度； 5.防误闭锁装置管理制度； 6.隐患排查管理制度。	1	查资料。缺一项制度扣0.5分，但其它制度中包含所缺内容管理不扣分。	
		配电室各项记录齐全，各种编号清晰完整，入口需设置警示牌，并悬挂与实际相符的供配电系统图。禁止存放易燃易爆物品，应配置事故照明，各类电气元件齐全完好，灵活可靠。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电工安全绝缘用具、高压验电器、接地线和标志牌等齐全有效；配电室要有有效的防鼠措施；室内的消防器材要完整，符合消防要求。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各种保护整定准确，动作可靠，设备外露的带电部分应按标准设防护栏网，接地设施保护齐全并定期试验，有各种试验记录。	1	查记录和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2分。	
		电缆孔应使用防火材料封堵，室外电缆沟按要求设置防火隔墙。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高、低压配电室、变压器室、电容器室的门应向外开启。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6KV及以上电压等级的开关柜应具有“五防”功能，严禁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禁止使用的供用电设施，高压柜内照明应齐全，反送电的开关柜加锁且有明显标志，配电室直流屏正常可靠，无功补偿应合理可靠。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表 5 洗选工艺及机电设备管理标准化评分表（续）

项目	项目内容	基本要求	标准分值	检查方式及评分方法	得分
六、 电 气 管 理 (21 分)	电缆布置	电缆悬挂整齐、绝缘可靠、标识清晰，不得有杂物。电缆接头规范，无“明线头”、“鸡爪子”、“羊尾巴”。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 0.5 分。	
	变 压 器 管 理	油浸式变压器油位正常不漏油，通气孔不进水，油箱、散热管无严重变形。干式变压器铁芯应固定牢固，线圈绝缘应良好，不过热，不老化。各种保护齐全可靠，标志明显，高低压瓷头清洁，无破损和裂纹。应急照明完好，消防器材应齐全完好。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 0.5 分。	
		各接地和接地引下线应齐全、正确，绝缘电阻按试验规程的规定要求检测，并有测量记录。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 0.5 分。	
	信 息 系 统 管 理	选煤厂应采用集中控制系统、工业电视监控系统、程控电话交换系统以及瓦斯监控系统，各系统装置动作灵敏可靠。其接地及接地电阻和防雷电设施，每年四月前进行一次检查和测试并合格。	2	查记录和现场。无集中控制系统扣 2 分；其它缺一个系统扣 1 分；有一项不符合扣 0.5 分。	
	防 爆 设 备 管 理	瓦斯区域、油脂库、药剂库等防火、防爆区域必须使用防爆电气设备，电气设备应无失爆现象，检修动火作业严格执行选煤厂动火作业管理制度。	1	查现场。有一项不符合扣 0.5 分。	

表 6 瓦斯煤尘管理标准化评分表

项目	项目内容	基本要求	标准分值	检查方法及评分办法	得分
一、工作机制 (20分)	组织保障	瓦斯管理组织机构健全, 各级责任制、规章制度齐全。	10	查资料与现场。无管理组织机构扣 10 分; 无防治责任制扣 10 分。	
		有专职瓦检员和巡检人员, 有完整的瓦斯检查记录。	5	查资料与现场。无专职瓦检员和巡检人员扣 5 分; 无检查记录扣 3 分。	
	工作制度	建立三班巡回检查制度, 制定检查图表, 瓦斯检查地点和次数由技术负责人确定, 每班检查不少于三次, 现场检查记录完整。	3	查资料与现场。无制度扣 3 分; 检查图表不完善扣 2 分; 检查记录缺失每项扣 1 分。	
		每月测定 1 次工作场所煤尘浓度, 并建立档案。	2	查资料。未测定扣 2 分。	
二、瓦斯煤尘管控 (70分)	设备管理	瓦斯区所有电气设备必须为防爆型, 设备外壳防护等级不得低于 IP55。	10	查现场。一处未做到扣 2 分。	
	通风管理	厂所有建筑、运转皮带、二次扬尘、筛分及皮带受料等地点均应实现自然通风。	2	查现场。一处未实现扣 1 分。	
		主厂房、浓缩池等地点除采取自然通风外, 还应设置换气扇进行强制通风换气, 以增强通风效果。	2	查现场。一处未做到扣 1 分。	
		有瓦斯积聚的煤仓(场)应安设局部通风机强制通风, 局扇一用一备。	4	查现场。一处未做到扣 1 分。	
		煤仓(场)上部侧面留设通风口, 数量和大小根据煤仓直径确定, 实现仓(场)内自然通风, 同时在煤仓(场)上部安设抽风机。	2	查现场。一处未做到扣 1 分。	
	监测监控	地面煤(矸)仓、放煤(矸)点、封闭式储煤场、皮带走廊、返煤地道、观察口、测位口等地点及机电设备周围应设置瓦斯和二氧化碳检查点, 并在现场留有记录。	2	查现场。无瓦斯浓度记录一处扣 1 分。	
		煤仓(场)上方、封闭的地面机房内上方、封闭的地面煤仓下口、封闭的带式输送机地面走廊上方等瓦斯浓度较高的地点应设甲烷传感器, 并与矿井安全监控系统联网, 实现数据上传。	10	查资料和现场。一处未安装扣 2 分。	
		瓦斯区域必须严格执行“风电闭锁”和“瓦斯电闭锁”制度。	5	查资料和现场。一处未做到扣 1 分。	
甲烷传感器应按规定进行标校和强制性检验。		5	查现场和资料。一处未标校或检验扣 1 分。		
煤仓内瓦斯浓度达到 1.0%时, 附近 20m 范围内的电器设备立即停止运转; 与其相通的房间和走廊内瓦斯浓度达到 0.5%时, 立即切断全部非本质安全型电源(含照明电源)。		10	查现场和资料。未执行扣 10 分。		

表 6 瓦斯煤尘管理标准化评分表（续）

项目	项目内容	基本要求	标准分值	检查方法及评分办法	得分
二、 瓦斯煤尘管 控（70分）	除尘 管理	除尘管道、易积存煤尘的设备和地面必须定期清扫。除尘器吸风口、风管连接处、清扫孔、密闭罩等地点应当定期检查，严防漏风损坏。	5	查现场。一处不符合要求扣1分。	
		干燥车间必须设置有效的除尘系统，产生煤尘的设备和转载点必须密闭。设备运行时，车间内粉尘浓度不得超过 10mg / m ³ 。	3	查现场和资料。一处不符合要求扣1分。	
		必须建立完善的防尘供水系统。	2	查现场。一处未安装扣1分。	
		地面筛分车间、破碎车间、带式输送机走廊、转载点等地点，都必须安设喷雾装置或除尘器，作业时进行喷雾降尘或用除尘器除尘。	3	查现场。一处未安装扣1分。	
		煤仓和原煤准备、干选、干燥车间等煤尘比较集中的地点，必须定期清理地面和设备，防止煤尘堆积，电气设备必须防爆或采取防爆措施，不得明火作业(特殊情况，必须办理有关手续)和吸烟。	5	查现场和资料。一处不符合要求扣1分。	
三、 氧电焊管 理 (10分)	安全措施	瓦斯易积聚区的氧电焊作业必须制定专项安全措施并报直接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第一责任人批准。	10	查资料和现场。无措施或未审批扣10分。	

表 7 消防管理标准化评分表

项目	项目内容	基本要求	标准分值	检查方法及评分办法	得分
一、工作机制（40分）	职责分工	单位的主要负责人是本单位的消防安全责任人。	10	查资料和现场。未明确消防安全责任人扣 10 分。	
		明确负责消防管理日常工作的管理部门。明确其他各部门及有关人员在开展消防管理过程中的职责和任务。	5	查资料。未明确管理部门扣 5 分；其他部门职责和任务不明确，发现一处扣 1 分。	
		各车间（队组）设一名兼职义务消防员，负责监督和检查本单位的消防工作。	5	查资料和现场。未设立兼职义务消防员扣 5 分。	
	档案制度	建立健全消防档案。消防档案应当包括消防安全基本情况和消防安全管理情况。	5	查资料。没有建立消防档案扣 5 分；每缺一项档案扣 3 分。	
		制定本单位的消防安全操作规程，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	5	查资料和现场。未制定制度扣 5 分；每缺一项制度扣 2 分。	
		建立健全各项消防安全制度，主要包括： 1. 消防安全教育、培训； 2. 防火巡查、检查； 3. 安全疏散设施管理； 4. 消防（控制室）值班； 5. 消防设施、器材维护管理； 6. 火灾隐患整改； 7. 用火、用电安全管理； 8. 易燃易爆危险物品和场所防火防爆； 9. 专职和义务消防队的组织管理； 10. 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演练； 11. 燃气和电气设备的检查和管理（包括防雷、防静电）； 12. 消防安全工作考评和奖惩。	10	查资料和现场。未制定制度扣 10 分；每缺一项制度扣 1 分。	
二、组织实施（60分）	基础管理	建构筑物内按规范设置消防疏散指示标志和消防应急照明灯具。	5	查资料和现场。每一处未配置扣 1 分。	
		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配置消防设施、器材，设置消防安全标志	5	查资料和现场。每一处未配置扣 1 分。	
		对建筑消防设施、器材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全面检测，确保完好有效，检测记录应当完整准确，存档备查。	5	查资料和现场。有一年度未进行一次全面检查扣 5 分。	
		定期组织防火检查，及时消除火灾隐患。	5	查资料和现场。未定期检查扣 5 分。	
		定期对本单位全体人员进行消防宣传教育。	5	查资料。未定期进行宣传教育扣 5 分。	

表 7 消防管理标准化评分表（续）

项目	项目内容	基本要求	标准分值	检查方法及评分办法	得分
二、组织实施（60分）	基础管理	定期组织进行有针对性的消防演练。	5	查资料。未定期组织消防演练扣 5 分。	
	现场管理	建构筑物按规范设置 2 个消防疏散通道。	5	查现场。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检查内容扣 5 分。	
		各防火区建立消防责任牌板，并明确负责人，明确消防设施、器材的规格参数和数量。	5	查现场。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检查内容扣 1 分。	
		不得损坏、挪用或者擅自拆除、停用消防设施、器材，不得埋压、圈占、遮挡消火栓或者占用防火间距。	5	查现场。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检查内容扣 1 分。	
		保障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畅通，保证防火防烟分区、防火间距符合消防技术标准。	5	查现场。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检查内容扣 1 分。	
		自动消防系统的操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并遵守消防安全操作规程。	5	查现场。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检查内容扣 5 分。	
		浮选药剂及其他药剂库的罐体、闸阀、地下管路应当经常检查。	5	查资料。无检查记录扣 5 分。	

表 8 放射源及危险化学品管理标准化评分表

项目	项目内容	基本要求	标准分值	检查方法及评分办法	得分
一、放射源管理（60分）	基础保障	建立健全放射源管理办法、应急预案，设立管理机构，明确岗位责任制，有专业人员负责放射源管理工作。	10	查资料。无放射源管理办法、应急预案扣 10 分；无管理机构扣 5 分。	
	暂存管理	应设有放射源暂存库并按照相关技术标准规定达到防辐射、防盗窃等要求。	10	查现场。无暂存库或者有但是不符合要求扣 10 分。	
	现场标志	放射源现场有放射源责任牌且完好，有明显警示标志，安全防护设施完好，禁止人员靠近。	10	查现场。无责任牌或者信息涂抹看不清扣 5 分；缺少警示标志，扣 5 分；放射源安全防护设施缺失或破损扣 10 分。	
	档案管理	放射源台账完好，定期进行放射源泄露检查并做好记录。	10	查资料。无台账或台账记录不符实际扣 10 分；未定期进行辐射检查扣 10 分。	
	设施保障	放射源监控设施完好能正常使用。	10	查现场。放射源监控设施不能用或者看不清现场放射源扣 10 分。	
	教育培训	对作业人员、管理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必须持证上岗。	10	查资料。未组织安全教育培训扣 10 分；从业人员没有辐射安全许可证扣 10 分。	
二、危险化学品管理（40分）	管理制度	严格执行危险化学品储存、出入库安全管理制度。	10	查资料。未建立制度扣 10 分；未按制度执行一项扣 5 分。	
	储存管理	危险化学品应储存在专用仓库、专用场地或者专用储存室（以下统称专用仓库）内，并按照相关技术标准规定的储存方法、储存数量和安全距离，实行隔离、隔开、分离储存，禁止将危险化学品与禁忌物品混合储存。	10	查现场。未储存在专用仓库扣 10 分；未按照相关技术标准规定储存的扣 10 分；将危险化学品与禁忌物品混合储存的扣 10 分。	
	现场标志	危险化学品专用仓库应当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对安全、消防的要求，设置明显标志，并由专人管理。	5	查现场。危险化学品专用仓库不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对安全、消防的要求扣 5 分；危险化学品专用仓库未设置明显标志扣 5 分；危险化学品专用仓库未设专人管理扣 5 分。	

表 8 放射源及危险化学品管理标准化评分表（续）

项目	项目内容	基本要求	标准分值	检查方法及评分办法	得分
二、危险化学品管理（40分）	档案管理	危险化学品出入库应当进行核查登记，并定期检查。	5	查资料。未建立危险化学品出入库记录扣 5 分；未建立检查记录扣 2 分。	
	使用现场	危险化学品的使用现场必须符合相关安全标准的规定。	5	查现场。使用现场不符合规定扣 5 分。	
	宣传教育	对从业人员进行宣传，使其了解生产过程中危险化学品的危险特性、活性范围、禁配物等，以及采取的预防及应急处理措施。	5	查资料。未建立宣传培训记录扣 5 分；抽查从业人员掌握情况，每人不符合扣 2 分。	

表 9 作业场所职业危害管理标准化评分表

项目	项目内容	基本要求	标准分值	评分办法	得分
职业危害管理（100分）	组织保障	根据《煤矿行业场所职业病危害防治规定》，建有职业病危害防治领导机构；有负责职业病危害防治管理的机构，配备专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	5	查资料。无领导机构、管理机构不得分；无专职人员扣 2 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明确选煤厂主要负责人为职业危害防治工作的第一责任人；明确职业病危害防治领导机构、负责职业病危害防治管理的机构和人员的职责。	5	查资料。未明确第一责任人或未明确领导机构、管理机构及人员职责不得分；机构没有正常开展工作扣 2 分。	
	制度建设	按《煤矿行业场所职业病危害防治规定》，建立完善职业病危害相关防治制度，主要包括：职业病危害防治责任制度、职业病危害警示与告知制度、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制度、职业病防护设施管理制度、职业病个人防护用品管理制度、职业病危害日常监测及检测、评价管理制度、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制度、劳动者职业健康监护及其档案管理制度、职业病诊断、鉴定及报告制度、职业病危害防治经费保障及使用管理制度、职业卫生档案管理制度、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管理制度及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业病危害防治制度。	5	查资料。未建立制度不得分；制度不全，每缺 1 项扣 1 分；制度内容未能及时修订 1 项扣 1 分。	
	危害告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与劳动者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时，应将作业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及其后果、防护措施和相关待遇等如实告知劳动者，并在劳动合同中载明。	5	查资料。抽查 10 份劳动合同，未全部进行告知不得分。	
	工伤保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依法参加工伤保险。	3	查资料。未全部参加工伤保险不得分。	
	检测评价	根据《煤矿行业场所职业病危害防治规定》，每年进行一次作业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每 3 年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根据检测、评价结果，制定整改措施；检测、评价结果向相关机构报告。	8	查资料。未按周期检测扣 4 分；其他 1 处不符合要求扣 1 分。	
	个人防护	按照《煤矿职业卫生个人防护用品配备标准》（AQ1051），为劳动者（含劳务派遣工）发放符合要求的个人防护用品，做好记录，并指导和督促劳动者正确使用，严格执行劳动防护用品过期销毁制度。	14	查现场和资料。抽查 4 个岗位，每个岗位抽查 1 人，未按标准发放个人防护用品，每缺 1 项扣 1 分，1 人 1 项用品不符合要求扣 1 分，每发现 1 人未使用个人防护用品扣 1 分；无发放记录扣 4 分，记录不完整扣 2 分。	

表 9 作业场所职业危害管理标准化评分表（续）

项目	项目内容	基本要求	标准分值	评分办法	得分
职业危害管理 (100分)	公告警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在醒目位置设置公告栏，公布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对产生严重职业病危害的作业岗位，应在其醒目位置设置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载明产生职业病危害的种类、后果、预防以及应急救援措施等内容。	8	查现场。未按规定公布检测结果不得分，公告栏公布不全，每缺 1 项扣 1 分；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缺失、内容不全 1 处扣 1 分。	
	有害物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对作业地点空气中有害物质的浓度必须按国家规定的方法定期测定，并建立档案，有害物质等职业病危害因素浓度/强度符合规定。	12	查资料和现场。未进行监测或危害因素浓度/强度超过规定不得分；监测项目不全，每缺 1 项扣 2 分；监测周期不符合要求 1 项扣 2 分。	
	噪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作业场所噪声定期监测，噪声监测地点布置符合规定，劳动者接触噪声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5	查资料和现场。未进行监测或职业病危害因素强度或浓度不符合规定不得分；监测周期不符合要求 1 项扣 2 分。	
	放射源	按照《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管理办法》，对相关场所进行辐射监测。	5	查资料和现场。未进行监测不得分；监测项目不全扣 2 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配备与辐射类型和辐射水平相适应的防护用品和监测仪器，保证可能接触放射线的工作人员佩戴个人剂量计。	10	查资料和现场。未配备与相适应的防护用品和监测仪器扣 8 分；每发现一人不佩戴个人剂量计扣 1 分。	
监护档案	根据《煤矿行业场所职业病危害防治规定》，建立劳动者个人职业健康监护档案，并按照有关规定的期限妥善保存；档案包括个人基本情况、职业史和职业病危害接触史、历次职业健康检查结果及处理情况、职业病诊疗等；劳动者离开时应如实、无偿为劳动者提供职业健康监护档案复印件并签章。	15	查资料。未建立档案或未按要求向劳动者提供复印件不得分；档案内容不全，每缺 1 项扣 2 分；未指定人员负责保管扣 2 分。		

表 10 储装运系统安全管理标准化评分表

项目	项目内容	基本要求	标准分值	检查方法及评分办法	得分
一、 储煤系统 (45分)	卸煤	在受煤坑的工作地点，必须设置声、光信号。	2	声、光信号缺 1 项扣 1 分。	
		不准由不熟悉操作方法的人开闭车门；开闭车门前，必须通知煤车上及煤车下的有关人员。	3	查作业证件，每有 1 人无证件扣 1 分。	
		卸煤工下煤车必须从车厢的脚蹬上下车，不准从车上跳下。禁止卸煤人员和卸煤机在同一车内同时作业。	5	发现 1 次违规扣 1 分。	
		卸煤机工作时，人不准站在受煤坑上。卸煤机司机作业时，不得将头或身体探出操纵室外。操纵室门必须安装闭锁保护装置。	5	发现 1 次违规扣 1 分。	
		卸煤机绞龙检修时，必须将其绑牢或放倒在地。需要放下绞龙时，必须预先与调度室联系，经同意后 方可操作。 使用翻车机卸煤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1) 煤车车型符合翻车机的要求； (2) 翻车机在运行中，不准无关人员靠近作业区，放空车时，给绞车司机发出信号； (3) 清扫车底时，先切断电源，并采取可靠的安全措施； (4) 不准调车人员乘车辆进入翻车机房。	5	逐项检查，发现 1 项违规扣 1 分。	
		使用绞车牵引卸煤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1) 绞车牵引煤车启动时，必须按规定车数牵引； (2) 卸煤机运转时，卸车工及其他人员离开危险区； (3) 卸完车后，及时清道。	5	逐项检查，发现 1 项违规扣 1 分。	
	贮煤	煤仓的检查孔必须加盖板，入料口必须设置坚固的箅格防护，箅格网眼不应大于 200 mm×200 mm。	5	检查孔无着盖板扣 1 分；入料口无箅格扣 1 分。无通风、降尘设施扣 1 分。	
		人工清仓时，应制定可靠的安全措施并经安全部门批准，必须组织清仓人员学习并经本人签字。同时必须遵守下列规定： (1) 煤仓内瓦斯浓度不得超过 1.5%； (2) 进仓清理人员身体状况良好，患有高血压、聋哑病、心脏病、癫痫病、深度近视等疾病和其他不适宜清仓的人员，不得进仓清理或从事仓上监护工作； (3) 进仓清理人员必须穿戴安全鞋帽，使用安全带。安全带的绳子固定在仓外可靠的固定物上，并由监护人员监护；	15	无批准的规程扣 1 分；未组织学习并签字扣 1 分；瓦斯浓度超标扣 1 分；查作业人员体检报告，每发现 1 人不符合要求扣 1 分；其余各项每发现 1 项违规扣 1 分。	

表 10 储装运系统安全管理标准化评分表（续）

项目	项目内容	基本要求	标准分值	检查方法及评分办法	得分
一、储煤系统（45分）	贮煤	<p>(4) 进仓清理应设专人监护，监护人一般不得少于 2 人；仓内应有良好的照明和可靠的安全措施；</p> <p>(5) 监护人员站立的位置应能看见工作人员的动作，听清仓内人员的喊话，每 30 min 进仓清理人员与仓外监护人员通讯联系一次；</p> <p>(6) 如仓壁有 60° ~70° 的陡坡积煤，进仓前先将陡坡积煤清除；</p> <p>(7) 清理煤仓时，仓上输送机及仓下给煤机停止作业并断电，清仓过程中需要卸煤时，仓内清仓人员撤离作业地点或站在安全位置，待仓内散煤卸净、仓下给煤机停止作业后，方可继续清仓，严禁爆破清仓或破拱；</p> <p>(8) 长时清仓，清仓人员应轮流分班作业；清仓完毕，清仓负责人清点人员和工具，一切无误后，关闭仓口。</p>	15	无批准的规程扣 1 分；未组织学习并签字扣 1 分；瓦斯浓度超标扣 1 分；查作业人员体检报告，每发现 1 人不符要求扣 1 分；其余各项每发现 1 项违规扣 1 分。	
二、落煤和给煤（10分）	落煤	<p>落煤应当遵守下列规定：</p> <p>(1) 落煤前，仔细观察落煤点是否有人员或车辆，确认无人及车辆后方可落煤；</p> <p>(2) 落煤时，禁止人员或车辆在落煤点附近逗留和行走；</p> <p>(3) 不落煤时，关闭落煤点的仓口或溜槽口。</p>	6	每发现 1 项违规扣 1 分。	
	给煤	煤仓堵塞时，工作人员应当使用专用的工具捅煤。捅煤时，应当站在平台上进行；不准站在栏杆、电机或设备上操作。不准在平台外捅煤；工具运动方向不准对着身体部位。	3	每发现 1 项违规扣 1 分。	
		给煤机在运行中被物料卡住堵塞时，不得用手直接清除。	1	发现违规扣 1 分。	
三、装车和运输（45分）	架空索道	架空索道必须安装限速装置。	3	无限速装置扣 3 分。	
		索道的轮、绳必须定期经有资质的机构进行安全检查。	3	无有资质专业机构安全检查报告扣 3 分。	
	机动车运输	机动车驾驶人员必须有证，严禁酒后驾驶。	2	每发现 1 项违规扣 1 分。	
		机动车必须按规定进行检查，机动车行驶信号灯必须完好。	2	每发现 1 项不符合扣 1 分。	

	厂区道路应设置必要的限速及其它警示标志；厂区道路应有良好的照明；主要运输路段的转弯、交叉处有夜间能识别的反光标识。	5	每发现 1 项不符合扣 1 分。
--	---	---	------------------

表 10 储装运系统安全管理标准化评分表（续）

项目	项目内容	基本要求	标准分值	检查方法及评分办法	得分
三、装车和运输（45分）	机动车运输	机动车严禁超限运行。	2	每发现 1 次违规扣 1 分。	
		严禁客货混装。	2	每发现 1 次违规扣 1 分。	
		吊装孔装卸货物，货物底面在驾驶室上方时，驾驶员应当离开驾驶室，站在安全地带，不准操作人员从高处向车内抛掷货物。	5	每发现 1 次违规扣 1 分。	
		严禁烟火接近机动车辆。机动车辆加油时，必须停止熄火。	2	每发现 1 项违规扣 1 分。	
		机动车上必须配备有灭火装置。严禁排气管附近堆放易燃物品。	2	每发现 1 项违规扣 1 分。	
		严禁铲车、叉车载人。	2	每发现 1 次违规扣 1 分。	
	铁路运输	选煤厂铁路运输，必须按照《铁路技术管理规程》的有关要求，结合本厂具体情况，制定站场的安全管理细则和各工种的安全管理制度。	3	无管理细则扣 1 分。 无各工种安全管理制度扣 1 分。	
	铁路装车	绞车钩头挂好后，禁止工作人员站在绳鼻子上和绞车机尾。严禁工作人员在大绳内侧行走或站立。绞车应当按规定车数牵引，不准超挂。	3	每发现 1 项违规扣 1 分。	
		车箱运行中，不得进行清扫和维护。严禁工作人员在车箱前进方向的轨道上站立或行走。	2	每发现 1 项违规扣 1 分。	
		调车绞车、重锤和导向轮四周须加设围栏。	2	每发现 1 项不符合扣 1 分。	
		平车人员站立的位置距车边缘的距离不得少于 1m。禁止工作人员在车帮上行走；禁止在平车时拉车；装车时，平车人员不得站在轨道衡上或在轨道下进行检修。	5	每发现 1 项违规扣 1 分。	